

证券代码：832975

证券简称：新凌嘉

主办券商：大同证券

广东新凌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复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停牌情况概述

当前停牌事项类别为：

- 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
- 向中国证监会或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
- 精选层公司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直接申请股票上市
- 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
-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
- 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
-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

存在强制停牌事项，强制停牌的事项内容不属于应当申请停牌事项。

本次停牌事项不涉及其他证券产品。

因公司存在上述事项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本公司股票自2021年9月1日起被实施停牌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积极推进半年报编制工作，并按要求披露了《2021年半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》

二、停牌事项进展

公司于2021年10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

三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广东新凌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2）

三、复牌依据及复牌日期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指南》等相关规定，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，本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11 月 2 日起复牌。

股票复牌后，本公司仍将按照中国证监会、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广东新凌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《复牌申请表》

广东新凌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1 月 1 日